

工學院學士班 綠色科技 專長領域應修科目表(113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-附表4)									
科目	課名及課號	學分數							
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
領域必修科目(41)	有機化學 CH2001 / CH2002			3	3				
	物理化學 CH2005 / CH2006			3	3				
	工程數學 I / II ME2001/ ME2002/CH2009 /			3	3				
	質能平衡與化工計算 CH1012				3				
	基礎材料化學實驗 I CH1022					1			
	輸送現象與單元操作 I / II / III CH2021/CH3042 /CH3043				3	3	3		
	化工與材料熱力學 I / II CH3059 / CH3060					3	3		
	化學反應工程 CH3011						3		
	化工與材料實驗 II CH4059						1		
領域選修科目(15)	普通生物學 EG1005						3		
	材料化學 CH2031						3		
	結晶繞射概論 CH2026						3		
	儀器分析 CH3012							3	
	程序控制 CH4002							3	
	數值分析 CH4012							3	
	高分子科學 CH4049							3	
	電子與陶瓷材料 CH4051							3	
	生物工程概論 CH4062							3	
	環境保護 CC0308							2	
	永續發展 CC0309							2	
	綠色生活與科技 CC0317							2	
	生產與作業管理 BA3001							3	
	綠色企業經營 BA7053							3	
	綠色科技管理 BA7054							3	
	綠色供應鏈管理 BA7055							3	
	綠色行銷 BA7056							3	
	全球綠色產業 BA7068							3	
	環境工程 CI2020							3	
	固體廢棄物 CI4012							3	
	水及廢水處理 CI4068							3	
	環境系統分析 EN5001							3	
	土壤與地下水汙染整治 EN6071							3	
	環境影響評估 EN5005							3	
	循環經濟與綠色技術實務 EN5014							3	
	氣膠科技 EN6005							3	
	環工化學程序 EN6041							3	
	環工物理程序 EN6047							3	
	永續環境管理 EN6308							3	
	廢棄物處理與循環工程 EN6310							3	
	能源技術概論 ER6006							3	
	能源政策概論 ER6007							3	
	永續供應鏈 IA7041							3	
	再生能源與永續發展 IA7044							3	
	環境經濟學專題討論 IE7025							3	
	環境生物學 LS5037							3	
備註	學生需在指導教授指導下，自主擬訂符合學習方向之「選修課程計畫書」，並經「教學與輔導委員會」審查通過後，始可依「選修課程計畫書」選課修讀。								
	領域必修科目計41學分，領域選修科目學分計15學分，工程數學I與II需修習同一學系開授之課程，最低畢業學分：128學分。								